

证券代码：839406

证券简称：安居乐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上海安居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1月1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郑承煜
-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非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海安居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8日在上海市奉贤区上海安居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经综合评估和友

好协商，公司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上海 10:00 在上海市奉贤区上海安居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安居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上海安居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29 日